

楼荣敏〇著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楼荣敏 著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 楼荣敏著 . — 上海 :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 2009.4
ISBN 978-7-5439-3937-0

I. 版 … II. 楼 … III. 版权 - 产业 - 发展战略 - 研究 - 上海市 IV. G239.275.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40675 号

责任编辑：科 文

特约编辑：汪耀华

封面设计：陈 楠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楼荣敏 著

*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长乐路 746 号 邮政编码 200040)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常熟市华顺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710 × 960 1/16 印张 10.25 字数 111 000

2009 年 4 月第 1 版 2009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439-3937-0

定价：28.00 元

<http://www.sstlp.com>

序(一)

算来,我与楼荣敏相识已有十六七年。不想在他人生最后一段历程,我们又成为同事。一向知其有干才,却从未读过他的文章。

收到其妻朱联女士送来楼荣敏《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的文稿,心头沉重:有机会认真阅读楼荣敏的著章,却已是遗作。朱联希望我为之作序,这是无论如何也不能推辞的请求。

记得我刚到上海市新闻出版(版权)局履新之时,约时任上海市新闻出版局副局长、亦是市版权局副局长的楼荣敏围绕他分管的工作随便聊聊。基本上他说,我听,这一聊就是整整半天。言谈之间他告诉我,他写过十余篇关于版权研究的文章。我表示,希望读到他的文章,作为我这新任版权局长的入门向导;更希望并支持他将自己的研究成果付诸实践,扎实推进上海版权事业和版权产业的发展。当时他作挽袖状,跃然之情,呼之欲出。这半天,给了我一个强烈的印象:这是一个对版权事业极其热爱、极其执着的干部。

他是谦虚的。这些文章，虽我日后提醒索要，但楼荣敏终究未曾给我一阅。直到他去世后，其妻从他的电脑中选录出来，并经同事故友相帮整理，这才有了我们面前这部文稿。我一气读完，抚卷深思，启发良多。

他是勤奋的。本书辑录了楼荣敏从2003年至2008年五年间对上海版权工作尤其是版权产业发展的思考与研究。他与版权局的同事们边工作、边探索，勤于实践，勤于积累。文章思路开阔，论证严谨，既有对版权产业发展路径的探索，又有对政府版权公共服务的思考；既有国外版权产业发展的成功案例，又有我国版权发展现状的细致分析。他善于引用大量数据和实例，同时注重从中国和上海实际出发，不空发议论，泛泛而谈。因此，这些文章和思考既是多年来上海版权管理工作的经验总结，又是楼荣敏探索研究长期积累的心血之作，对上海版权事业和版权产业发展，有着重要的借鉴作用。

他是踏实的。我虽然第一次读这些文章，但却有一种十分熟悉的感觉——我们一起研究并协力推进的许多工作，都可以在他的文章中找到注脚。我与楼荣敏共事只有短短七个多月。七个多月，可以无所事事，一晃而过；也可以按部就班，轻松愉快。可是楼荣敏以一种时不我待、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脚踏实地，锐意创新，七个月做了多少事情！且不说他临时接手，为成功举办第五届上海书展倾心竭力，就说版权工作——他带领版权处、法规处的同志们建立互联网版权工作委员会、筹备版权交易中心、筹建版权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组织上海互联网视频企业参加上海电视节的节目交易、组织出版社出版中国民俗节日中英文读本、指

导出版社组织出版向海外输出版权的图书，还大胆设想、积极推动建立版权纠纷调解中心……许多工作，都无先例，上下求索，充满艰辛。知道他身体不好，我多次劝他注意休息，然而他却多次这样作答：“工作对我来说是开心的事！”

他有太多的事情想做。

他有太多的事情来不及做。

是谓英年早逝，壮志未酬。

版权产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共上海市委、市人民政府正大力推进现代服务业的发展，更加重视包括版权在内的知识产权工作。市新闻出版局、市版权局正根据上海市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全力以赴地推进版权事业和版权产业的发展：在张江国家数字出版基地，已启动上海版权公共信息服务平台建设；上海版权交易中心很快就将正式运营；上海版权纠纷调解中心进入实质推进阶段；上海版权产业统计工作即将启动；上海版权监管平台建设也在论证之中……

同事们都在努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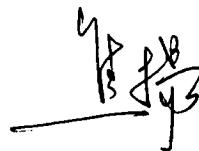
然而，正如楼荣敏在《增强服务意识，积极探索上海版权相关产业发展之路》一文中所说：“要真正为版权相关产业的发展起到应有的促进作用不是一件想做就能做成的事，做过就能得到企业认同的事……最重要的一点是要充分顺应产业发展的客观经济规律，只有这样才能把我们的强烈服务意识、高涨服务热情、得力服务举措转化为促进版权相关产业发展的强大推动力。”

我深以为然。

逝者已去，生者还将继续前行。

作此小文，即是寄托了对楼荣敏同志的哀思，也是为了将逝者为之奋斗的上海版权事业更好地推进发展。

是为序。



2009年2月15日

序(二)

初识本书的作者——楼荣敏,是在2005年10月,当时,我担任复旦大学2004春传媒EMBA班“全球化背景下的战略管理”课程的主讲教师,他正好是该班的学生。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是,课内案例讨论涉及浙江义乌小商品市场,他向我介绍了义乌小商品市场有关打击盗版与版权交易的情况,还提到他正牵头义乌市有关方面,与国外商谈版权合作事宜。

在上述课间交谈中,我侧面得知楼荣敏时任上海市新闻出版局、上海市版权局的副局长,对如何加强版权保护有独特的理解与丰富的经验,他在课内谈到的义乌市场版权保护做法,对班上的其他同学也很有启示。因为话语投缘,对我主讲的课程所涉及的研究领域感兴趣,他预先表达了想选我担任其EMBA学位论文指导老师的愿望,我亦欣然应允。

后来,在指导他撰写EMBA学位论文的过程中,我与他就其论文选题——《如何发展上海的版权产业》,特别是其中涉及的章节内容框架的安排,进行了全面的讨论。在他完成学位论文的整个过程中,我与他还

有一些接触与交流。因而知道，他对我国版权产业的发展，颇有研究心得。最终他顺利通过学位论文答辩，获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此后，因忙于各自的工作，我们少有联系。未曾想，2008年10月惊悉楼荣敏因病英年早逝，真让人唏嘘不已！

现在整理出版楼荣敏关于版权的文集并让我写个序，尽管作为楼荣敏的论文指导老师，似乎义不容辞，但总还是觉得有点力不从心。坦率地说，EMBA学生的论文重在解决实际管理问题，指导老师的工作重点是为学生提供分析思路与方法的指导，对于楼荣敏论文及本专著中所涉及的具体版权问题，从严格意义看，既不属于企业管理领域，更非我的研究专长，我没有发言权。

令我稍感欣慰的是，通过课程教学及论文指导，我了解到，楼荣敏多年从事版权领域的管理工作，他所在的单位——上海市版权局，曾连续多年被评为全国先进单位，上海的版权贸易和版权保护工作一直处于全国前列，上海版权服务领先于国内的其他城市，并且赢得了良好的国际声誉。所以有理由相信，基于这一背景，再加上楼荣敏的长期思索与实践感悟，本专著的出版，对于从事版权理论研究与实践探索的工作者来说，必将具有重要的借鉴与启示作用！

是为序，愿楼荣敏一路走好！

项保华

2009年2月25日

目录

- 001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 075 要做好版权运作这篇大文章
- 081 大力发展版权和版权相关产业
- 089 政府服务是版权产业发展的根本保证
- 095 搭建公共服务平台是发展版权产业的基础
- 101 完成产业集聚是版权产业发展的前提

- 107 版权产业发展要重视发育中介组织
- 113 关注网络经济中的版权
- 119 发展上海版权交易产业的举措和打算
- 125 怎样把上海出版物输送到西方主流社会
- 135 坚持依法行政，规范执法 不断提高版权行政执法的实效
- 143 增强服务意识 积极探索上海版权相关产业发展之路
- 153 后记

版权产业的发展战略研究

当前,世界发达国家的GDP (Gross Domestic Product, 国内生产总值) 80%来源于服务业,而版权及版权相关产业是现代服务业的重要组成部分。版权产业是世界主要中心城市产业发展的重点,并形成了相当的产业规模。对我国来说,在这方面还处于起步阶段,人们对版权及版权相关产业还相当陌生。但大家熟悉的迪斯尼乐园,它不仅靠主题公园赚钱,同时它每年在全世界靠版权及版权相关产业的收入竟高达140亿美元。我们以前对日本出口产品的认识总认为是家电、汽车、钢铁等等,但日本出口到美国第一位的竟是卡通片及卡通衍生产品。

发达国家以版权及版权相关产业作为发展的重点,是有其客观必然性的。发展版权及版权相关产业和发展传统的加工工业不同,它的特点是:不需要或者说很少需要自然资源,不产生污染;大量吸引高素质人才,是解决高素质人才就业的重要领域;是出口创汇的主要手段,以此平衡了发达国家因改变低端产品出口而产生的巨额外贸赤字;以高科技为依托带动传统产业升级,并产生出新的产业业态;通过掌握核心技术、超人的设计和超前的创意,使自己处于国际分工的上游,从而获得超额利润;有常规企业无法企及的增值空间,带来难以估量的经济增量。

正因为如此,我国特别是正在加快实现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的上海,

应该、也必须大力发展版权产业。据专家估计,我国至少有数百亿乃至千亿的版权及版权相关产品等待开发。那么如何来发展版权产业呢?要解答这一问题,首先要了解什么是版权、什么是版权产业?

版权的基本概念

(1) 版权的定义

我国的著作权法是这样表述的:为了保护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作者的著作权,以及与著作权有关的权益,鼓励有益于社会主义精神文明、物质文明建设的作品的创作和传播,促进社会主义文化和科学事业的发展与繁荣,根据宪法制定本法。

世界产权组织是这样表述的:各国法律都对版权及相关权的概念做出了定义。但是在所有法律当中版权的基本概念很大程度上都与《保护文学和艺术作品伯尔尼公约》《保护表演者、录音制品者和广播组织的国际公约》(通常被称为《罗马公约》)、《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协定》(通常被称为TRIPS协定, Trade-Related Aspects of Intellectual Property Rights)、1996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版权条约》及其它相关国际公约中的规定一致。

版权是知识产权的主要分支之一,它适用于“文学、科学和艺术领域内的一切成果,不论其表现形式或方式如何”。“文学和艺术作品”从版权保护的角度来理解,包括所有的原创作品,不管其是否具有文学或艺术价值。国际公约没有限制版权法保护的表现形式和方式。文学和艺术作品包括书籍、音乐、戏剧、舞蹈艺术作品、摄影作品、电影、绘画作品、

计算机程序和数据库。

从此我们可以得出，所谓版权就是指文学、艺术和科学作品的创作者对其创作的作品享有的权利。这个权利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版权是指作者就其创作的作品而享有的权利。广义的版权还包括作品的邻接权或相关权，是指表演者、录音制品制作者和广播组织在传播作品过程中创造成果而享有的权利。

版权还包括作者的精神权利和经济权利，这两者是合一的，其中的精神权利是与作者的人身密切相关，在绝大多数的情况下，都只能由作者本人享有；而经济权利，可以是作者本人，也可以转让他人使用，从而获得相应的经济利益。

下表列出了受大多数国家版权法律保护的作品类型：

文字作品	小说、超短篇小说、诗歌、戏剧作品及其他形式的文字作品，不论其内容（虚构或真实）、长度、目的（娱乐、教育、信息、广告、宣传等）、形式（手写、打印、印刷、书籍、小册子、单页宣传品、报纸、杂志）；也不论作品是否出版；在大多数国家“口述作品”，即不归类于文字创作形式的作品，也受版权法保护；以及翻译等
音乐作品	无论其属于严肃或者轻松音乐；歌曲、合唱、歌剧、音乐剧、小歌剧；如果用于演奏，不论是用一件乐器（独奏）、几件乐器（奏鸣曲、室内乐）或多件乐器（管乐队、管弦乐团）进行演奏

研究目的,版权被分析定性为文学或艺术创造或作品中的财产权。财产权的定义是“个人在市场经济中拥有、购买、销售和使用其财产的能力”。就版权的情况而言,由于他能够阻止他人使用这一财产而变得格外重要。作为财产权,作品的版权具有可计量价值,这一价值使得版权可以被交易并充分参与经济生活。与其他财产权一样,社会对私有财产的认可是版权存在和执法以及版权活动的前提条件。

(3) 版权具有某些“公共商品”属性

文化创作有公共商品的某些特征,它们提供了不可分割的社会利益。该利益具有文化、社会和经济等多重属性,它们创造集体认同感,并且决定社会价值。作品可被许多用户同时使用,而且这一过程不会影响每个人单独进行消费,这是因为在新用户开始消费该作品时,现有的用户拥有作品的程度不会因此而减少。

(4) 版权的经济学意义

传统上人们多从法学的角度对版权进行探讨和研究。版权的性质、版权保护的范围、执法及侵权是被广泛研究的对象。直到近期,研究的重点才转移到版权的经济学特性上面。版权在我们日常生活各个领域——生产、配送和消费中起着日益显著的作用。版权许可、投资、贸易和转让令人瞩目,人们对版权的商业潜力所表现出的兴趣与日俱增。今天,版权已不仅仅是一种为各种市场的创造性活动提供安全和稳定环境的法律制度。